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温瓯发改审〔2023〕137号

关于瓯海区西部乡村振兴共同富裕配套工程 (一期)——泽雅镇梅溪非遗未来乡村(一期) (第一批启动项目)项目建议书的批复

温州市瓯海区西部生态新城建设中心:

你单位《关于要求泽雅镇梅溪非遗未来乡村(一期)(第一批启动项目)立项的报告》及附件收悉。根据《政府投资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712号)、区政府专题会议纪要〔2023〕118号文件、瓯水利〔2022〕83号文件及有关部门联合踏勘审查意见,现将该工程项目建议书有关主要内容批复如下:

一、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该项目的建设有利于完善泽雅镇基础配套设施和推进泽雅城镇化建设,更有利于进一步改善镇区面貌,促进泽雅旅游经济发展。因此,该项目的建设是必要的。

二、项目选址

项目位于温州市瓯海区泽雅镇。

三、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

项目包括：道路及沿线景观提升工程、仙源村美丽乡村建设工程和周岙溪（周岙下村段）整治工程。

道路及沿线景观提升工程涉及周岙小学路口广场、休闲公园、休闲广场及停车场整治提升，道路白改黑及沿线景观提升，排水沟渠修复，公交站点、垃圾收集站及标识标牌提升等。建设内容包括景观绿化、道路白改黑、排水沟渠修复、标识标牌等。

仙源村美丽乡村建设工程涉及新建游步道、景观绿化提升、廊亭与建筑改造提升、休憩平台等。建设内容包括景观绿化、铺装、护栏、标识标牌、建筑改造等。

周岙溪（周岙下村段）整治工程涉及新建挡墙护岸 441 米，新建堰坝 3 座。建设内容包括河道治理、挡墙护岸、堰坝等。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估算 2151.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718.4 万元（包括道路及沿线景观提升工程 722.1 万元、仙源村美丽乡村建设工程 374.4 万元、周岙溪（周岙下村段）整治工程 621.9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74.7 万元，预备费 58.4 万元。建设资金由瓯海区财政安排解决。

请据此批复开展下阶段工作。

(此页无正文)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3年9月5日

抄送：区政务服务中心、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住建局、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区生态环境分局、区水利局、区教育局、区供电分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交通运输局、泽雅镇。

温州市瓯海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3年9月5日印发

附注：投资项目执行唯一代码制度（本项目编码为本项目编码为 2307-330304-04-01-997110），通过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实现投资项目“平台受理、代码核验、办件归集、信息共享”。请项目业主准确核对项目代码并根据审批许可文件及时更新项目登记的基本信息。